



# 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 月 25 日  
發稿單位：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 
連絡人：陳建宇  
連絡電話：21910189 轉 7205

## 《臺灣人在廣西省南寧市詐騙臺灣人》

以「純資本運作」為名的傳銷詐財案件，自民國 99 年起盛行於大陸廣西省南寧市，是臺灣人在大陸地區詐騙臺灣人的重大吸金犯罪。以臺灣人士為首的詐財集團總以「僅需支付機票費用，食宿全部免費」，誘使臺灣民眾至廣西省南寧市旅遊及投資考察，並佯稱當地東盟商業園區、五象廣場、巴馬長壽村等重大建設，均係廣西南寧市政府默許「純資本運作」行業所造就，另安排民眾至詐財集團成員之豪華住所參觀，使民眾誤以為合法且利潤豐厚，再由詐財集團「老總」授課進行洗腦。民眾因此誤將「純資本運作」行業與大陸國家政策、政府公權力及當地繁榮之景象連結，而加入投資，最後血本無歸。

近來傳銷詐財手法偶有變形，但其模式仍不脫「旅遊招待」、「洗腦課程」、「辦理申購」的「拉人募資」老梗。詐欺集團以「連鎖經營」為名義，搭配「中央政府支持，絕對倒不了」、「一年可獲利人民幣 380 萬元，2 年可獲利臺幣 3,700 萬元」的話術，以「出資 21 股份（即人民幣 6 萬 9,800 元，折合新臺幣約 33 萬元）及招募 3 名第一代下線」為條件，吸引民眾參與。臺灣的教授、醫師、工程師等等，常是集團鎖定的對象。實則近年兩岸共同合作偵辦此類犯罪，早已驗證並無上揭集團所稱「默許」或投資之事，而「高額獲利」完全是詐欺集團為吸金所營造出來的假象！本部在此呼籲國人須提高警覺，勿受誘惑而落入陷阱！

為瓦解「廣西南寧傳銷詐財案件」詐欺集團，杜絕「純資本運作」

吸金犯罪，我檢警機關與大陸公安部經濟犯罪偵查局戮力合作，分別於102年8月12日及23日共同展開大規模查緝行動，我方查獲6件，破獲詐欺集團20個，查獲被告97人，被害人數達316人。同年12月2日，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又指揮各地方法院檢察署，會同內政部警政署及法務部調查局等機關，展開第2次查緝專案行動，破獲詐欺集團12個，查獲被告109人，被害人數達394人。

繼上開兩岸合作展開大規模查緝行動後，大陸公安部經濟犯罪偵查局於去（104）年年中再破獲一起大規模傳銷詐騙案，涉案人員數量、資金均超出以往。鑒於多名涉案「高級業務員」及證人已返臺，大陸公安部乃向我方請求司法協助。為澈底消滅廣西省南寧市的詐欺集團，法務部與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，會同大陸公安部經濟犯罪偵查局，於去年12月展開第7次工作會談，再度加強兩岸共同打擊廣西南寧詐騙案的深度及廣度。冀能保障國人財產安全，確保民眾免於受害。

法務部於去年舉辦「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簽署6週年執行成果展」，特設「共同打擊南寧傳銷投資詐欺案」展覽專區，讓國人瞭解其危害。有自廣西南寧返台的路過民眾觀覽後，始驚覺險些加入這種傳銷詐欺集團！企盼參與傳銷集團者切勿心存僥倖，執法人員將持續追緝，以維護國人權益！